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朱雯雯女士负责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94人，代表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416,000份，占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9.9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持有人审议并表决，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代表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各项权利，并负责监督各项资产管理的工作，同时，同意选举彭萍云、朱佳敏、刘华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不为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情况：同意416,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推进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或授权管理机构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或授权具体人员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各项权利（包括股东权利）；

（3）决定、执行（或授权管理机构执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出售、持有人资格核实、权益分配等事项；

（4）监督管理机构开立和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工作、日常工作；

（5）决定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变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办理（或授权管理机构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授予事宜；

（7）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决定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转让、调整、变更及最终归属，并办理相关登记工作；

（8）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以及持有人签署的相关协议/授权/承诺文件，决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决定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及未分配现金收益的处理事项；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有权就前述具体事宜向管理委员会提出书面异议，由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异议事项并作出书面答复；

（9）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10）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1）持有人会议授权或《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约定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 416,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4 日